

龙岩市永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永建审〔2025〕1号

龙岩市永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京龙数智(龙岩)科技有限公司预售“京东(龙岩)智能制造产业基地项目(一期)”3#、4#、5#、9#、10#、11#楼商品厂房的批复

京龙数智（龙岩）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申请预售龙岩市永定区高陂镇南环路25号“京东(龙岩)智能制造产业基地项目(一期)”3#、4#、5#、9#、10#、11#楼商品厂房的报告及资料收悉。本次申请预售商品厂房建筑面积53682.13平方米，计30间。其中：3#楼建筑面积9769.36平方米，计5间；4#楼建筑面积8709.1平方米，计5间；5#楼建筑面积8479.69平方米，计5间；9#楼建筑面积8709.1平方米，计5间；10#楼建筑面积9535.19平方米，计5间；11#楼建筑面积8479.69平方米，计5间。根据《龙岩市永定区人民政府

办公室关于印发永定区商品厂房开发经营管理的通知》（永政办规〔2022〕9号）以及参照《城市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和《福建省商品房预售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批复如下：

1. “京东（龙岩）智能制造产业基地项目（一期）”3#、4#、5#、9#、10#、11#楼商品厂房预售材料齐全，符合预售条件。经审查，同意核发（永）房预售证（2025）第001号商品房预售许可证，批准你公司预售以上所列项目。

2. 所收预售款必须存入指定的商品房预售款专用账户，并接受监管银行、龙岩市永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监督，用于本项目的建设，不得挪作他用。

预售监管银行：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岩分行

监管专用账户：京龙数智（龙岩）科技有限公司京东龙岩智能制造项目资金监管专户

监管专用账号：8010011200004069876

3. 你公司须严格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350800202300057号）规定的建设工程规划要求实施建设。

4. 你公司上述办理的商品厂房出售对象仅限于入驻商品厂房项目的工业企业、生产服务企业法人，不得向个人出售，也不得向未入驻商品厂房项目的工业企业、生产性服务企业以外的对象出售。你公司应当确保出售对象的知情权。房地产开发企业预售或房地产经纪机构代理销售商品厂房，必须在售楼场所显著位置公示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地产经纪机构的营业执照、商品房预

售许可证、房地产经纪机构备案证书、房地产经纪从业人员明示牌等证照，并向出售对象出示商品厂房销售委托书，公布经批准预售的具体位置、幢号、楼盘表、面积、价格（一房一价、明码实价）等信息。不得发布不实的价格和销售进度信息，诱导出售对象争购；已抵押的在销售时应当告知出售对象，不得隐瞒；已销售的厂房，房地产开发企业不得再行设定抵押，严禁“一房多卖”。

5. 你公司应按照施工合同约定的竣工时间抓紧施工，确保如期交付使用。

6. 请你公司必须在十日内开盘预（销）售，并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出示有关证件及楼盘销售的状态和明码标价。严禁发布虚假信息、炒卖房号、捂盘惜售、囤积房源、哄抬价格或者企业纵容雇佣工作人员炒作价格，扰乱市场秩序。

龙岩市永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1月21日

抄送：龙岩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府办。

龙岩市永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1月21日印发
